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  
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编制单位： 兰州洁华环境影响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

2021年7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张清平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何涛

项目负责人：张清平

填表人：何涛

建设单位：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3388227903

传真：/

邮编：730300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

编制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931-8826259

传真：/

邮编：730000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 65 号



成品打包系统



投料系统



粉碎系统



粉碎系统布袋除尘装置



成品库



环保制度

## 前 言

2018年10月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11月1日下发了“关于对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审发[2018]76号）。项目于2019年4月开工建设，于2020年7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营。项目实际总投资4885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41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84%。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4885万元在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B区1号厂房内新建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包括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粉碎系统、配料混合系统、打包系统等，项目建筑面积21730m<sup>2</sup>。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年第9号），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2月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委托甘肃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废气和噪声进行现场监测，监测点位布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我公司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有关污染源监测技术规定、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合该项目污染源排放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 项目概况及验收监测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 1 号厂房				
主要产品名称	饲料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饲料 60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饲料 60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10	开工建设时间	2019.4		
调试时间	2020.7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7.9-2021.7.10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原兰州新区 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 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安装单位	/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85	环保投资总概算	32	比例	0.66%
实际总概算（万元）	4885	环保投资	41	比例	0.84%
验收 监测 依据	<p><b>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b></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p> <p>(8) 《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2015 年 4 月 2 日；</p> <p>(9)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2016 年 5 月 28 日；</p> <p>(10) 《甘肃省环境保护条例》，2019 年 9 月 26 日；</p>				

	<p>(1)《甘肃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1月1日；</p> <p>(2)《甘肃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年1月1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p> <p><b>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b></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规环评【2017】4号；</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公告2018年第9号（2018.5.15）。</p> <p><b>1.3 环保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b></p> <p>(1)《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2018年10月；</p> <p>(2)《关于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原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新环审发[2018]76号，2018年11月1日）；</p> <p>(3)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2021年2月；</p> <p>(4)《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监测报告》（甘肃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p>(5)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资料。</p>																					
<p>验收监测标准级别</p>	<p>本次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各项环境质量标准及排放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质量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具体标准如下：</p> <p><b>1.4 质量标准</b></p> <p><b>1.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b></p> <p>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功能区要求，标准值如下表 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浓度限值</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9 1800 1353 1962"> <thead> <tr> <th colspan="3" rowspan="2">评价标准</th> <th colspan="5">污染物 (ug/m<sup>3</sup>)</th> </tr> <tr> <th>TSP</th> <th>PM<sub>10</sub></th> <th>PM<sub>2.5</sub></th> <th>SO<sub>2</sub></th> <th>NO<sub>2</sub></th> </tr> </thead> <tbody> <tr> <td>GB3095-2012</td> <td>二级</td> <td>日均值</td> <td>300</td> <td>150</td> <td>75</td> <td>150</td> <td>80</td> </tr> </tbody> </table>	评价标准			污染物 (ug/m <sup>3</sup> )					TSP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GB3095-2012	二级	日均值	300	150	75	150	80
评价标准					污染物 (ug/m <sup>3</sup> )																	
			TSP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GB3095-2012	二级	日均值	300	150	75	150	80															

		小时值	-	-	-	500	200
		年均值	200	70	35	60	40

### 1.4.2 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现状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1-2。

表 1-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 1.5 排放标准

#### 1.5.1 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1-8。

表 1-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dB）	夜间（dB）
2	60	50

#### 1.5.2 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1-9。

表 1-9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级（kg/h）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颗粒物	15	3.5	12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 1.5.3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

## 表二 项目工程基本情况

### 2.1 工程建设内容

#### 2.1.1 项目地理位置

兰州新区位于兰州市中心城区北部永登县境内，处于兰州市和白银市结合部的秦王川盆地，距兰州市主城区约 38.5 公里，北距永登县城约 53km，东距白银市区约 79km，处于兰州、西宁、银川三个省会城市的中间位置。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中心坐标为 N: 36°30'56.43"，E: 103°39'59.46"，项目北侧为 10 号库、11 号库，南侧为 1 号厂房（中德产业园），东侧为通关河街，西侧为纬十四路，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2.1.2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租赁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 1 号厂房，租赁面积 21730m<sup>2</sup>，生产线由东向西布置，东部为原料投料区，西部为产品存储区，项目具体平面布置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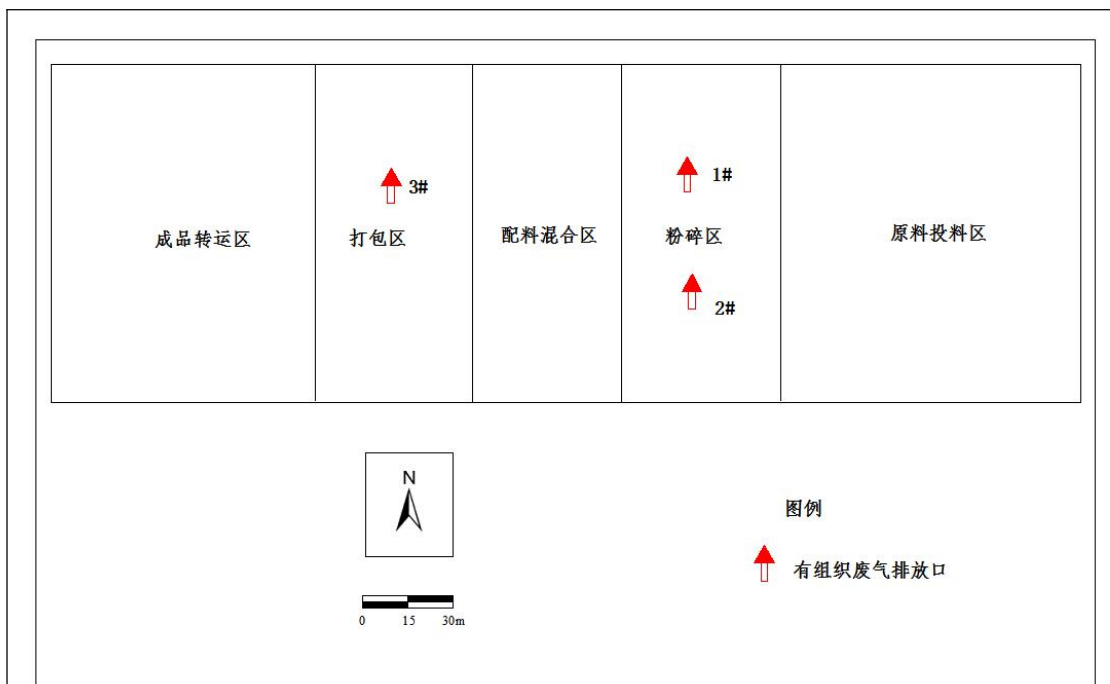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项目环评平面布置图与实际平面布置图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 2.1.3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年设计生产饲料 60 万吨，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内容一致，见表 2-1。

表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 厂房，总建筑面积 21730m <sup>2</sup> （2 层），建设年产 60 万 t 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	租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租赁厂房 21730m <sup>2</sup> 建设年 产 60 万 t 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	一致	
2	储运工程	原料仓 库	包括小麦料仓和棉粕料仓	包括玉米料仓、大麦料仓、小麦料仓和豆粕仓	不一致
		成品仓 库	项目成品库房位于租赁厂房内	项目成品库房位于租赁厂房内	一致
		运输工 程	项目所需原料由汽车依托园区 道路运输至厂区	项目所需原料由火车集装箱及 汽车配送方式依托园区道路运 输至厂区	不一致
3	环保工程	在生产车间加装中央集尘 系统，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	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 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	不一致	

			粉碎系统、配料混合系统及打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尘装置收集后由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排入大气环境	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2台粉碎机各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达标排入大气环境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等	基础减振、隔声等	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清运至兰州新区城建部门指定地点	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	不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依托保税区污水管网系统排放	生活污水依托保税区污水管网系统排放	一致
4	公辅工程	给水	生活用水由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自来水管网供给	生活用水由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自来水管网供给	一致
		供电	供电由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电网供给	供电由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电网供给	一致

### 2.1.4 主要设备

根据调查，本项目主要设备和环评阶段对比无变化，目前设备清单一览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数量
一、原料接收清理工段			
1	投料仓	6m <sup>3</sup>	3
3	风机	9-26-6A	1
4	消音器		1
5	斗式提升机	TDTG60/28	1
二、原料粉碎工段			
1	上料位器	SR2L--10 F 系列	3
2	待粉碎仓	20m <sup>3</sup> / 个	2
	粉碎存储仓	20m <sup>3</sup> / 个	1
3	气动闸门	TZMQ40 ×40	3
4	叶轮自动喂料器	LDWLY25 ×70	3
5	超越粉碎机	SWFP68X 80C	2
7	风机	9-26-6A	3
8	消音器		3

9	斗式提升机	TDTG60/ 28	3
三、配料混合工段			
1	上料位器	SR2L--10 F 系列	3
2	配料仓	20m <sup>3</sup> / 个	3
3	大出仓机	TWLL40	3
4	配料秤门	CM600× 600	1
5	闭风气动阀门	TZMQ60 ×60	1
6	自清式刮板输送机	TGSS32	1
7	自清式斗式提升机	TDTGU60 /28	1
8	气动闸门	TZMQ40 ×40	1
9	双轴高效混合机	SLHSJ7	1
12	永磁筒	TCXT30	1
13	旋转分配器	TFPX6-25 0	1
四、成品包装工段			
1	上料位器	SR2L--10 F 系列	4
2	防分级溜管		4
3	成品仓	20m <sup>3</sup>	4
5	气动闸门	TZMQ40 ×40	4
7	震动气锤		4
8	双斗粉料定量包装秤	DCS-60S F	2
9	缝包输送机		2
10	转台码垛机		2
五、空压机系统			
2	风机	4-72-3.6 A	1
3	消音器		1
4	关风器和风网	GF-5	1
8	过滤器		1
9	储气罐		1
10	空气压缩机		1
六、废气净化系统			
1	布袋除尘器	/	3

### 2.1.5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4885 万元，资金全部为企业自筹，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66%；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总投资 488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1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4%；环保投资的的具体落实情况见下表 2-4。

表 2-4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措施内容	环保投资	环保投资	备注
			(万元)	(万元)	
			设计	实际	

运营期	废气	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2台粉碎机各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达标排入大气环境	20	30	不一致
	固废	生产车间、办公区设置分类垃圾收集桶10个	2	1.8	一致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等	10	9.2	一致
合计			32	41	基本一致

### 2.1.6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2-5。

表2-5 本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设计环保设施	实际环保设施	备注
废气	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	在生产车间加装中央集尘系统,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粉碎系统、配料混合系统及打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集尘装置收集后由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排入大气环境	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2台粉碎机各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1套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达标排入大气环境	已落实
	粉碎系统			
	配料混合系统			
	打包过程			
固废	除尘灰	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清运至兰州新区城建部门指定地点	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	已落实
	废袋	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	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	已落实
	生活垃圾	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	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置	已落实
噪声	各生产设备	基础减振、隔声等	基础减振、隔声等	已落实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		设置各类环境保护标识	设置有各类环境保护标识	已落实
人工监测		设置人工监测平台	设置有人工监测平台	已落实

##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2.2.1 原辅材料供应

本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需求见表 2-6。

表2-6 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用量
1	大麦	万吨	1.5
2	小麦	万吨	1.5
3	玉米	万吨	54
4	豆粕	万吨	3

### 2.2.2 项目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年用水量为 874.5t/a，主要用水为生活用水：项目总定员 53 人，生活用水按每人每天 60L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2.65m<sup>3</sup>/d、795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BOD、COD、SS 等，就地泼洒，自然蒸发。

不可预见用水按取用水量的 10%算，年用量为 79.5m<sup>3</sup>/a。

本项目给排水水平衡表见表 2-7。

表 2-7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m<sup>3</sup>/a

用水分类	新鲜水 (m <sup>3</sup> /a)	损失水量 (m <sup>3</sup> /a)	排水量 (m <sup>3</sup> /a)	备注
工作人员	795.0	159.0	636.0	废水产生系数 取0.8
不可预见 用水	79.5	79.5	0	
合计	874.5	238.5	636.0	

### 2.3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为三班制工作制度，每班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年工作天数 300 天。本项目定员 53 人。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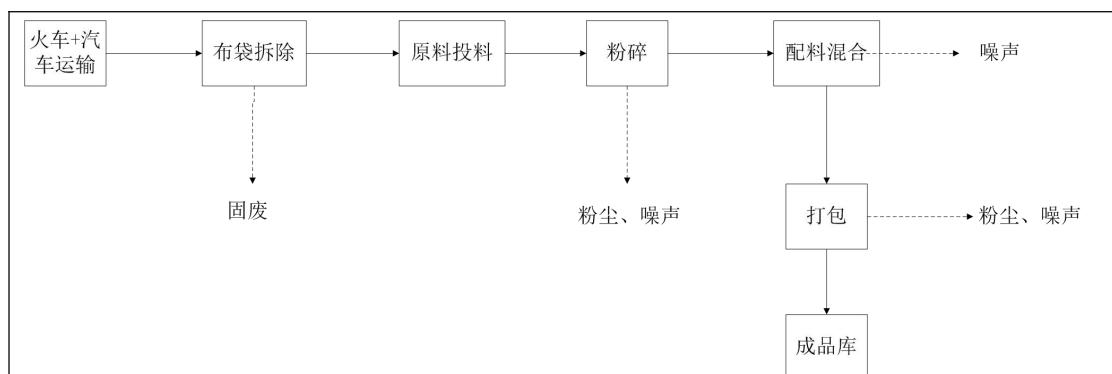


图1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1) 原材料接收、投料：原料接收分为主原料接收和副原料接收，主原料接收是玉米，副原料接收是大麦、小麦和豆粕。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由火车集装箱+汽车运入厂区后，经汽车衡称量过磅和检验后，通过接收设备清理、磁选后输送进散装仓内存放。生产所需的副原料经汽车衡称量过磅和检验后，直接送入副料库内存放。原料通过投料口加入生产设备中，配合饲料生产线原料采用密闭传送带方式，投料过程密闭，过程无粉尘外逸。

(2) 粉碎：将输送到粉碎系统的原材料（玉米、小麦、棉粕）投入到粉碎机进行粉碎，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3) 混合：混合均匀度严格按照原材料配比进行混合。根据配方的要求，各种参与配料的原料通过计算机控制的配料称依次进入混合机中，以保证配料的准确性和缩短配料时间。混合过程密闭，过程无粉尘外逸。

(4) 打包：混合好的物料打包处理过程会产生粉尘，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 2.3 本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建设内容的变动是指实际建成的工程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工程相比的变动情况，工程变动调查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工艺、主要环保措施、建设方案和运行方案变动。

通过调查，本项目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工程内容不一致的地方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废气处理措施发生变化。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 2 台粉碎机各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2) 原料构成发生变化。原料主要使用玉米，小麦使用较少，此外还有少量大麦及豆粕，项目的原料构成发生变化，但总体数量未变，项目产能也未变；

3) 原料配送方式发生变化。项目所需原料由火车集装箱及汽车配送方式依托园区道路运输至厂区。

4) 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用途发生变化。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所列变动条款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 废气的产生、处理和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由斗式提升机输送原料，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废气主要来源为粉碎及包装时产生的粉尘。粉碎工段及包装工段会产生粉尘，在 2 台粉碎机及打包口分别设置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和 15m 排气筒，经处理后的废气排入大气环境。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数据计算得，1#粉碎机排口有组织排放量为 0.68t/a，2#粉碎机排口有组织排放量为 0.55t/a，3#包装机排口有组织排放量为 0.09t/a，共计 1.32t/a；3 个有组织排放口各自外排废气粉尘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 3.2 废水的产生、处理和排放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水参与，废水主要为厂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项目生活用水量 2.65m<sup>3</sup>/d、795m<sup>3</sup>/a，由于项目生产周期短，生活污水直接就地泼洒，自然蒸发。

### 3.3 噪声的产生、处理和排放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厂区设备噪声及汽车进出站产生的噪声，项目运营过程中产噪设备主要有提升机、粉碎机、混合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源强为 65~76dB(A)，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项目运营过程中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32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通过减低车速、禁止车辆鸣笛等措施降低车辆行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3.4 固体废物的产生、处理和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运营过程中原料均为袋装，原料使用过程中需将布袋拆除，废袋由厂家定期收集后外卖。本项目袋式除尘器捕集产生的除尘灰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

### 3.5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3.5.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检查

2018 年 10 月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



司编制完成了《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下发了“关于对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新环审发[2018]76 号）。项目于 2019 年 4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7 月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营，本项目施工期已完成，根据现场调查询问，项目建设中未造成环境污染问题，亦未有群众上访事件发生，项目在建设中基本做到了环境保护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3.5.2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则制度监测**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了安全环保部，由环保部负责公司环保工作，确保各项环保措施、环保制度及环保目标的落实。

表四 环评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一、结论****1 工程概况**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中心坐标为 N：36°30'56.43"，E：103°39'59.46"，项目租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1 号厂房 21730m<sup>2</sup>，建设年产 60 万 t 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总投资额为 48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7%。

**2 环境质量现状****(1) 环境空气**

项目环境空气质量引用已批复的《兰州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西东梁村大气现状监测资料，监测结果参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905-2012)进行评价。各监测点 SO<sub>2</sub>、NO<sub>2</sub>、PM<sub>2.5</sub>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监测点位 PM<sub>10</sub>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主要是由于项目所在区域干燥少雨，风沙多，地面扬尘较大，从而引起上述指标超标。

**(2)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四周的 4 个监测点的昼间和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各监测点均未出现超标情况，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较好。

**3 环境影响及环保措施**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为投料口、粉碎工段、包装阶段产生的粉尘。

(1) 有组织粉尘：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处理措施为：在生产车间加装中央集尘系统，能有效的将扩散粉尘收集，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引风机总风量最低为 16000m<sup>3</sup>/h，粉尘经捕集后由脉冲除尘器净化处理，除尘效率达 99%，本项目所有设备均集中在一个生产车间内，投料口及包装口上方安装集尘装置后通过集气筒汇集至项目粉碎处的集尘系统，然后经过统一处理后的粉尘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的粉尘排放量为 5.05t/a，19.02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120mg/m<sup>3</sup>）要求，粉尘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2）无组织粉尘：由于中央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仍然有 1%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排放量为 5.05t/a，通过加强设备管理，确保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项目运营过程中厂界粉尘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最高浓度 1.0mg/m<sup>3</sup> 要求，粉尘无组织排放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生活污水依托保税区污水管网系统排放，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区水环境功能；本项目产生固废均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本项目厂区的噪声主要为各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源强为 85-90dB(A)。高噪声设备拟采取优化设备、基础减震、安装减振垫等措施可降噪 10~25dB(A)。经预测分析，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厂界噪声影响不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对项目周围影响不大。

### 5 项目清洁生产及总量控制

项目投入运营后，新增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为：颗粒物 6.2t/a。

### 6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各项环保措施合理可行、各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因此，在认真落实需进一步完善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要求后，建设可行。

## 二、建议与要求

（1）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检修，保障环保设施的处理效率。

（2）规范岗位操作，定期开展环境保护和安全教育。

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环评落实情况调查见下表 4-1。

表4-1 环评落实情况一览表

主要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	本项目地理位置、建设性质，占地面积、

<p>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项目租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1 号厂房 21730m<sup>2</sup>，建设年产 60 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总投资额为 48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7%。</p>	<p>生产规模均未发生变化，与环评一致；实际环保投资为 4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0.84%。</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有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为投料口、粉碎工段、包装阶段产生的粉尘。</p> <p>(1) 有组织粉尘：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处理措施为：在生产车间加装中央集尘系统，能有效的将扩散粉尘收集，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引风机总风量最低为 16000m<sup>3</sup>/h，粉尘经捕集后由脉冲除尘器净化处理，除尘效率达 99%，本项目所有设备均集中在一个生产车间内，投料口及包装口上方安装集尘装置后通过集气筒汇集至项目粉碎处的集尘系统，然后经过统一处理后的粉尘经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处理后的粉尘排放量为 5.05t/a，19.02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颗粒物 120mg/m<sup>3</sup>），通过 15m 的排气筒高空排放的要求，粉尘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p> <p>(2) 无组织粉尘：由于中央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仍然有 1% 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排放量为 5.05t/a，通过加强设备管理，确保环保设备的正常运行，项目运营过程中厂界粉尘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p>	<p>(1) 有组织粉尘：本项目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 2 台粉碎机各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排入大气环境，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3 个有组织排放口各自外排废气粉尘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p> <p>(2) 无组织粉尘：根据本次验收监测报告，项目运营过程中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最高浓度 1.0mg/m<sup>3</sup> 要求。</p>

<p>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最高浓度 1.0mg/m<sup>3</sup> 要求，粉尘无组织排放对环境造成影响较小。</p>	
<p>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厂区设备噪声及汽车进出站产生的噪声，项目运营过程中产噪设备主要有提升机、粉碎机、混合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源强为 65~76dB(A)，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项目运营过程中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32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通过减低车速、禁止车辆鸣笛等措施降低车辆行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p>	<p>已落实，本项目厂区的噪声主要为各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高噪声设备采取了优化设备、基础减震、安装减振垫等措施，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对厂界噪声影响不大，厂界噪声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p>
<p>项目运营过程中固废主要有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及除尘器捕集粉尘。</p> <p>生活垃圾年产约 15.9t/a，生活垃圾由建设单位单位定期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运往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p> <p>原料使用过程中需将布袋拆除，废袋产生量为 10t/a，废袋由厂家定期收集后外卖。</p> <p>本项目袋式除尘器捕集粉尘量为 408.8t/a，由厂家定期收集后清运至兰州新区城建部门指定地点。</p>	<p>已落实，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袋由厂家定期收集后外卖；布袋除尘器捕集粉尘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p>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文件

新环审发[2018]76 号

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根据现场勘查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租赁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 1 号库厂房，建筑面积 21730m<sup>2</sup>，建设年产 60 万 t 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包括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粉碎系统、配料混合系统、打包系统等。项目不建设生产厂房及生活设施，厂区的生产厂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全部租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相关厂房及办公区。总投资 488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

二、同意环评意见及结论，同意办理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评审批手续。

三、项目实施要求和需要注重的环保问题：

1、项目运营期必须采取有效的隔声、防震、减振措施控制噪声，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 2 类区标准限值。

2、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粉尘污染，项目不设锅炉，供热依托厂区供给，不单设食堂。粉尘产生于布袋拆除、各投料口，粉碎工段及包装机生产过程。项目投料口及包装口上方安装集尘罩，粉尘经集气筒收集至中央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引风机总风量最低为 16000m<sup>3</sup>/h),经由脉冲除尘器净化(除尘效率达 99.5%)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厂界粉尘无组织排放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制要求。

3、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保税区污水管网系统排放。

4、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及除尘器捕集粉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除尘灰由厂家定期收集后清运至兰州新区城建部门指定地点。

四、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五、环保设施未建成前不得投入试生产，各项环保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六、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评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七、项目建成竣工后，应按照环保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进行竣工验收，编制验收报告，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并及时申领排污许可证。

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1日

#### 4.3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对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调查见下表 4-2。

表4-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本项目租赁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B区1号库厂房，建筑面积21730m <sup>2</sup> ，建设年产60万t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包括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粉碎系统、配料混合系统、打包系统等。项目不建设生产厂房及生活设施，厂区的生产厂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全部租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相关厂房及办公区。总投资488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万元。	本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B区1号库厂房。项目建筑面积21730m <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60万t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厂区生产厂房、办公用房、生活用房全部租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相关厂房及办公区。总投资488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1万元。

<p>项目运营期必须采取有效的隔声、防震、减振措施控制噪声，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限值。</p>	<p>已落实，运营期噪声设备全部布置在车间内，并采取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基础等措施，降低了噪声排放，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粉尘污染，项目不设锅炉，供热依托厂区供给，不单设食堂。粉尘产生于布袋拆除、各投料口，粉碎工段及包装机生产过程。项目投料口及包装口上方安装集尘罩，粉尘经集气筒收集至中央集尘系统(捕集效率为 99%，引风机总风量最低为 16000m<sup>3</sup>/h),经由脉冲除尘器净化(除尘效率达 99.5%)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放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厂界粉尘无组织排放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制要求。</p>	<p>已落实，项目供热依托厂区供给，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粉碎系统的 2 台粉碎机各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打包过程配置 1 套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产生的粉尘经处理后排入大气环境，废气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排放限值要求。厂界粉尘无组织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制要求。</p>
<p>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依托保税区污水管网系统排放。</p>	<p>已落实，项目生活污水依托综合保税区污水管网排放。</p>



<p>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及除尘器捕集粉尘。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除尘灰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p>	<p>已落实，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清运至兰州新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布袋拆除产生的废袋定期交由厂家收集外售。除尘灰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利用。</p>
---	---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为了确保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比性、精密性和准确性，本次检测对检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具体质控措施如下：

- （1）检测人员具备相应的检测能力，持证上岗；
- （2）严格按照检测方案及相关检测技术规范要求，合理布设检测点位，保证检测频次；
- （3）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保证样品的完整性和有效性；
- （4）为保证检测质量，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 （5）检测所用的采样和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
- （6）检测过程中的原始记录数据经过三级审核后生效，检测报告经三级审核，最后经过授权签字人审核后批准出具报告。

有组织废气检测质控结果表见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质控结果表 5-2；

噪声检测质控结果表见 5-3。

表 5-1 有组织废气检测质控结果表

项目		测定值	置信范围	评价
颗粒物	1#采样头(g)	11.59851	11.59869±0.00050	合格
	2#采样头(g)	11.73458	11.73429±0.00050	合格
备注		称量样品时同步称量采样头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质控结果表

项目		测定值	置信范围	评价
颗粒物	1#滤膜(g)	0.44752	0.44783±0.00050	合格
	2#滤膜(g)	0.44851	0.44860±0.00050	合格
备注		称量样品时同步称量标准滤膜		

表 5-3 噪声检测质控结果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检测前校准值	检测后校准值	置信范围	评价
1	噪声	dB(A)	94.0	94.1	测量前后校准值	合格

			93.8	94.0	的差值 ≤0.5dB(A)	
备注	噪声校准器型号：AWA6221B 声级计检定证书号：力学字第 2020149887 号 有效期至：2022 年 5 月 30 日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本项目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营，各现有环保设施均已调试完成并正常运行，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环保设施运行稳定，实际生产能力达到监测要求。故本次验收委托甘肃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9 日～2021 年 7 月 10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后出具的监测报告，该监测点位布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 6.1 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检测

监测点位布设：共布设 2 个检测点位，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表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及位置	检测项目
1#	1#破碎机废气排口	颗粒物
2#	2#破碎机废气排口	颗粒物
3#	3#包装机废气排口	颗粒物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 (2) 无组织废气检测

点位布设：共布设 4 个检测点位，具体点位信息见图 6-2、表 6-2；

表 6-2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表

点位编号	检测点名称	地理位置信息
1#	项目厂界上风向东侧	E103°40'16.11"N 36°31'07.67"
2#	项目厂界下风向西北侧	E103°40'06.63"N 36°31'09.04"
3#	项目厂界下风向西侧	E103°40'05.34"N 36°31'07.68"
4#	项目厂界下风向西南侧	E103°40'06.30"N 36°31'06.17"

检测项目：颗粒物。

检测频次：连续检测 2 天，在生产时段每天检测 3 次。

监测分析方法：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3。

表 6-3 有组织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测定方法	分析方法依据来源	最低检出限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397-2007	1.0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	--	--	-----------------------	-------------	--

**表 6-4 无组织颗粒物检测分析方法**

序号	项目	单位	测定方法	分析方法依据来源	最低检出限
1	颗粒物	mg/m <sup>3</su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 6.2 噪声

监测点位布设：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分别在项目场地东、南、西、北四个边界外 1m 处，具体点位信息见表 6-5，监测点位见图 6-2。

**表6-5 噪声监测点位信息表**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名称	地理位置信息
1#	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处	E103°40'15.29"N 36°31'07.59"
2#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E103°40'11.32"N 36°31'06.43"
3#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E103°40'06.41"N 36°31'07.64"
4#	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处	E103°40'11.73"N 36°31'08.89"

监测项目：噪声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频次：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各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测量等效声级 LAeq。

监测分析方法：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6-3。

**表6-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测定方法	分析方法来源	测定仪器
1	噪声	dB (A)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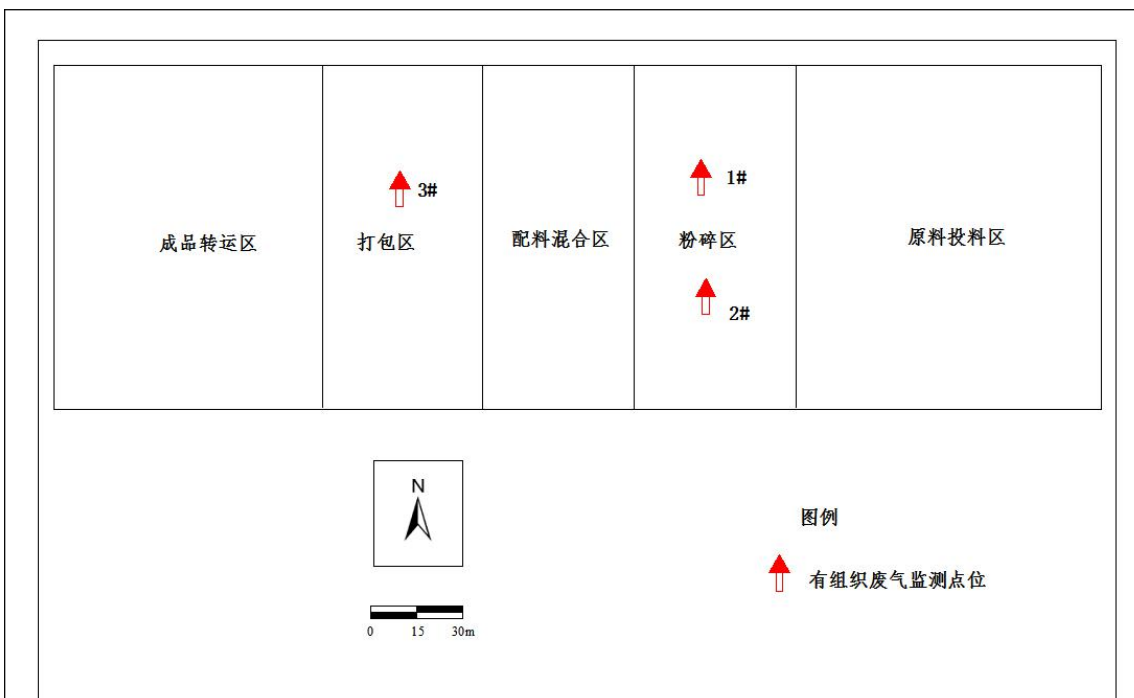


图6-1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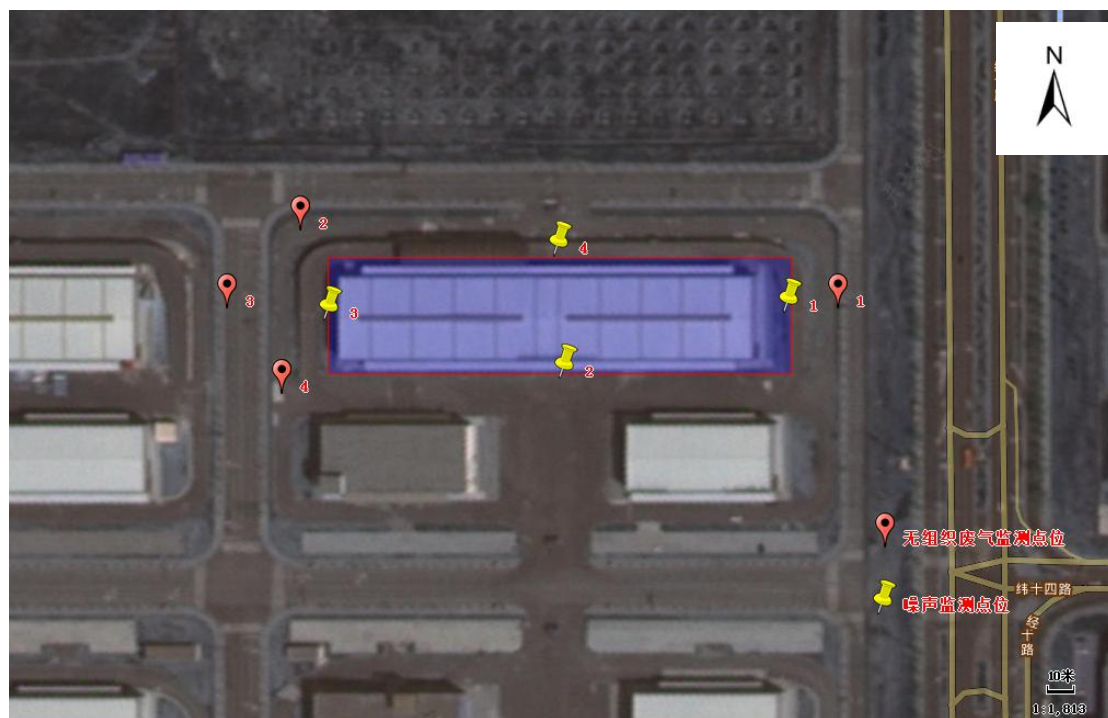


图6-2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年产配方饲料 60 万吨。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7 月 10 日，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7-1，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设计值	实测值	工况负荷 (%)
2021.7.9	配方饲料 2000 吨/d	配方饲料 1836 吨/d	91.8%
2021.7.10	配方饲料 2000 吨/d	配方饲料 1714 吨/d	85.7%
平均值	配方饲料 2000 吨/d	配方饲料 1774 吨/d	88.7%

### 7.2 验收监测结果评价

####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及日期(2021 年)					
			7 月 9 日			7 月 10 日		
1#◎破碎机排口	标杆烟气量	m <sup>3</sup> /h	6263	5552	5837	5889	5927	5942
	颗粒物	mg/m <sup>3</sup>	16.4	17.0	16.5	15.8	15.2	16.0
2#◎破碎机排口	标杆烟气量	m <sup>3</sup> /h	5612	5603	5611	5373	5462	5456
	颗粒物	mg/m <sup>3</sup>	14.0	13.5	14.2	14.4	13.9	13.8
3#◎包装机排口	标杆烟气量	m <sup>3</sup> /h	1649	1675	1580	1588	1591	1594
	颗粒物	mg/m <sup>3</sup>	8.9	8.2	7.6	8.4	7.3	8.0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m<sup>3</sup>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及日期(2021 年)						
		单位	7 月 9 日			7 月 10 日		
1#项目厂界上风向东侧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01	0.305	0.328	0.322	0.329	0.305
2#项目厂界下风向西北侧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93	0.385	0.408	0.410	0.403	0.390
3#项目厂界下风向西侧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90	0.386	0.394	0.403	0.391	0.406
4#项目厂界下风向西侧	颗粒物	mg/m <sup>3</sup>	0.398	0.399	0.406	0.404	0.389	0.394

南侧							
----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1#破碎机排口、2#破碎机排口、3#包装机排口处废气中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 7.2.3 噪声监测结果

本次监测厂界噪声共布设4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见下表7-3。

表7-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名称	结果 单位	检测结果及时间(2021年)			
			7月9日		7月10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项目厂界东侧外1m处	dB(A)	51.5	44.0	51.5	41.4
2#	项目厂界南侧外1m处	dB(A)	56.7	43.7	55.7	44.2
3#	项目厂界西侧外1m处	dB(A)	52.4	41.3	52.3	40.6
4#	项目厂界北侧外1m处	dB(A)	53.4	40.2	52.2	40.8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4个监测点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8.1 结论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位于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B 区 2 楼，中心坐标为 N：36°30'56.43"，E：103°39'59.46"，项目租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 1 号厂房 21730m<sup>2</sup>，建设年产 60 万 t 配方饲料生产线一条，总投资额为 488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84%。

#### 8.1.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由斗式提升机输送原料，原料接收与清理系统、配料混合系统为全密闭系统且用密闭输送带运送，过程无粉尘外逸，废气主要来源为粉碎及包装时产生的粉尘。

粉碎工段及包装工段会产生粉尘，在 2 台粉碎机及打包口分别设置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和 15m 排气筒，经处理后的废气排入大气环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

#### 8.1.2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水参与，废水主要为厂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项目生活用水量 2.65m<sup>3</sup>/d、795m<sup>3</sup>/a，由于项目生产周期短，生活污水直接就地泼洒，自然蒸发。

#### 8.1.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有厂区设备噪声及汽车进出站产生的噪声，项目运营过程中产噪设备主要有提升机、粉碎机、混合机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源强为 65~76dB(A)，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加强设备维护，保证其正常运行，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项目运营过程中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3248-2008）2 类区标准限值；通过减低车速、禁止车辆鸣笛等措施降低车辆行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8.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运营过程中原料均为袋装，原料使用过程中需将布袋拆除，废袋由厂家定期收集后外卖。本项目袋式除尘器捕集产生的除尘灰属于成品饲料，进入配料仓生产回收

利用。

### 8.1.5 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各项规章制度，公司安排有专人负责环境管理，制定了厂区环境管理制度，对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修、维护、保养，保证生产、环保设施能正常稳定运行；环境保护档案、各种资料管理规范，基本能满足本项目生产及环境管理要求。

## 8.2 综合结论

通过调查分析，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环保设施和措施方面部分得到了落实，建立了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及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风险防范措施。经过对监测报告的结果分析可知，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能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本项目运营至今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居民投诉事件。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运营期间废气、生活污水、噪声、固废均能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8.3 建议

1、对人员要进环保知识培训和技术培训，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与管理，切实发挥环保治理措施的作用；

2、搞好厂区及周边的环境卫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期年产六十万吨配方饲料生产线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甘肃省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B区1号厂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十、农副食品加工业15饲料加工132*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 36°30'56.43" E: 103°39'59.46"		
	设计生产能力	配方饲料 2000 吨/d				实际生产能力	配方饲料 1774 吨/d			环评单位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兰州新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新环审发[2018]76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4				竣工日期	2020.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甘肃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配方饲料 1774 吨/d		
	投资总概算（万元）	488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2			所占比例（%）	0.66		
	实际总投资	488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1			所占比例（%）	0.84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30	噪声治理（万元）	9.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8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兰州海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620100MA72EYJB1N			验收时间	2021.7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1.32			1.32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监测报告；

附件 4：排污登记回执